# 汇添富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20年4月14日更新)

基金管理人: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重要提示

汇添富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汇添富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A类份额基金代码:000221;C类份额基金代码:000222;以下简称"本基金")经2013年5月2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701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3年9月6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拟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本基金是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投资者应充分考虑自

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章节中有关"风险收益特征"的表述是基于投资范围、投资比例、证券市场普遍规律等做出的概述性描述,代表了一般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长期风险收益特征。销售机构(包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和其他销售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本基金进行"销售适当性风险评价",不同的销售机构采用的评价方法也不同,因此销售机构的基金产品"风险等级评价"与"基金的投资"章节中"风险收益特征"的表述可能存在不同,投资人在购买本基金时需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 50%, 但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者超过 50%的除外。

本基金本次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主要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对相关信息进行更新,同时对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等其他信息一并更新,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20 年 4 月 14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一、基金管理人

#### (一) 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666 号 H 区 (东座) 6 楼 H686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富城路 99 号震旦国际大楼 20 楼

法定代表人: 李文

成立时间: 2005年2月3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准设立文号:证监基金字[2005]5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32,724,224 元

联系人:李鹏

联系电话: 021-28932888

股东名称及其出资比例: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412%
上海菁聚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656%
上海上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9.966%
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	19.966%
合计	100%

# (二) 主要人员情况

#### 1、董事会成员

李文先生,2015年4月16日担任董事长。国籍:中国,厦门大学会计学博士。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汇添富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市分行稽核处科长,中国人民银行杏林支行、国家外汇管理局杏林支局副行长、副局长,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市中心支行银行监管一处、二处副处长,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金财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稽核总部总经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财务管理总部总经理,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督察长。

程峰先生,2016年11月20日担任董事。国籍:中国,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上海报业集团副总经理,上海上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文化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瑞力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上海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团委副书记、书记,上海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技术进口处副处长,上海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科技发展与技术贸易处副处长、处长,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信息中心主任,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行政管理总部总经理,上海国际集团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上海国际集团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上海国际集团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上海国际集团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上海国际集团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林福杰先生,2018年3月21日担任董事。国籍:中国,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曾任东航期货有限责任公司部门经理,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国泰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张晖先生,2015年4月16日担任董事,总经理。国籍:中国,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高级分析师,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主管和基金经理,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曾担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届和第十一届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

林志军先生,2015年4月16日担任独立董事。国籍:中国香港,厦门大学经济学博士,加拿大 Saskatchewan 大学工商管理理学硕士。现任澳门科技大学副校长兼商学院院长、教授、博导。历任福建省科学技术委员计划财务处会计,五大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Touche Ross International(现为德勤) 加拿大多伦多分所审计员,厦门大学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厦门大学经济学院讲师、副教授,伊利诺大学(University of Illinois)国际会计教育与研究中心访问学者,美国斯坦福大学(Stanford University)经济系访问学者,加拿大 Lethbridge 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讲师、副教授 (tenured),香港大学商学院访问教授,香港浸会大学商学院会计与法律系教授,博导,系主任。

杨燕青女士,2011年12月19日担任独立董事,国籍:中国,复旦大学经济学博士。现任《第一财经日报》副总编辑,第一财经研究院院长,国家金融与发展实验室特邀高级研究员,上海政协委员,《第一财经日报》创始编委之一,第一财经频道高端对话节目《经济学人》等栏目创始人和主持人,《波士堂》等栏目资深评论员。2002-2003年期间受邀成为约翰-霍普金斯大学访问学者。

魏尚进(Shangjin Wei)先生,2020年1月9日担任独立董事,国籍: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博士。现任复旦大学泛海国际金融学院访问教授、哥伦比亚大学终身讲席教授。曾任哈佛大学肯尼迪政府学院助理教授、副教授,世界银行顾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工作贸易与投资处处长、研究局助理局长。

#### 2、监事会成员

任瑞良先生,2004年10月20日担任监事,2015年6月30日担任监事会主席。国籍:中国,大学学历,会计师、非执业注册会计师职称。现任上海报业集团上海上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历任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财务中心财务主管,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文新投资公司财务主管、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

王如富先生,2015年9月8日担任监事。国籍:中国,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现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历任申银万国证券计划统筹总部综合计划部专员、发展协调办公室专员,金信证券规划发展总部总经理助理、秘书处副主任(主持工作),东方证券研究所证券市场战略资深研究员、董事会办公室资深主管、主任助理、副主任。

毛海东先生,2015年6月30日担任监事,国籍:中国,国际金融学硕士。 现任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富管理中心总经理。曾任职于东航期 货有限责任公司,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王静女士,2008年2月23日担任职工监事,国籍:中国,中加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互联网金融部总监。曾任职于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宣传部,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发展部。

林旋女士,2008年2月23日担任职工监事,国籍:中国,华东政法学院法学硕士。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总监,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曾任职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陈杰先生,2013 年 8 月 8 日担任职工监事,国籍:中国,北京大学理学博士。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副总监。曾任职于罗兰贝格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泰科电子(上海)有限公司能源事业部。

#### 3、高管人员

李文先生,董事长。(简历请参见上述董事会成员介绍)

张晖先生,2015年6月25日担任总经理。(简历请参见上述董事会成员介绍)

雷继明先生,2012年3月7日担任副总经理。国籍:中国,工商管理硕士。 历任中国民族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网上交易部副总经理,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总经理、经纪业务总监、总裁助理。2011年12月加盟汇添富基金管理 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娄焱女士,2013年1月7日担任副总经理。国籍:中国,金融经济学硕士。曾在赛格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及富达基金北京与上海代表处工作,负责投资银行、证券投资研究,以及基金产品策划、机构理财等管理工作。2011年4月加入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袁建军先生,2015 年 8 月 5 日担任副总经理。国籍:中国,金融学硕士。历任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行业二部副经理,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经理、专户投资总监、总经理助理,并于2014年至2015年期间担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六届主板发行审核委员会专职委员。2005年 4 月加入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

李骁先生,2017年3月3日担任副总经理。国籍:中国,武汉大学金融学硕士。历任厦门建行计算机处副处长,厦门建行信用卡部副处长、处长,厦门建行信息技术部处长,建总行北京开发中心负责人,建总行信息技术管理部副总经理,建总行信息技术管理部副总经理兼北京研发中心主任,建总行信息技术管理部资深专员(副总经理级)。2016年9月加入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李鹏先生,2015年6月25日担任督察长。国籍:中国,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历任上海证监局主任科员、副处长,上海农商银行同业金融部副总经理,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稽核监察总监。2015年3月加入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督察长。

#### 4、基金经理

#### (1) 现任基金经理

徐光先生,国籍:中国,8年证券从业经验,美国伊利诺伊理工学院金融学硕士。2012年12月加入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债券交易员、高级债券交易员。2018年8月21日至今任汇添富季季红定期开放债券的基金经理,2018年8月21日至2020年3月23日任添富鑫泽定开债的基金经理,2018年9月28日至今任汇添富高息债债券、汇添富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添富鑫成定开债的基金经理,2018年12月24日至2020年3月23日任添富丰润中短债的基金经理,2019年2月22日至今任添富AAA级信用纯债的基金经理,2019年3月15日至今任汇添富增强收益债券的基金经理。

#### (2) 历任基金经理

陈加荣先生,2013年9月6日至2018年11月16日任汇添富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 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5、投资决策委员会

主席: 袁建军(副总经理)

成员:韩贤旺(首席经济学家)、王栩(总经理助理,权益投资总监)、陆文磊(总经理助理,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劳杰男(研究总监)

6、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 二、基金托管人

#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 1984年1月1日

法定代表人: 陈四清

注册资本: 人民币 35,640,625.7089 万元

联系电话: 010-66105799

联系人:郭明

#### (二) 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 2019 年 9 月,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 208 人,平均年龄 33 岁,95%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1998年在国内首家提供 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 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 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 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 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 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基金、QFII资产、QDII资产、股权投 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 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 专户资产、ESCROW 等门类齐 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 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2019年9月,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 券投资基金 1006 只。自 2003 年以来,本行连续十六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 英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 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 68 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 是获得奖项 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 评。

# 三、相关服务机构

#### (一) 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666 号 H 区 (东座) 6 楼 H686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樱花路 868 号建工大唐国际广场 A座 7楼

法定代表人: 李文

电话: (021) 28932893

传真: (021) 50199035 或 (021) 50199036

联系人: 陈卓膺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9918 (免长途话费)

网址: www.99fund.com

邮箱: guitai@htffund.com

(2)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上直销系统(trade.99fund.com)

2、代销机构:

本基金的其他销售机构请详见基金管理人官网公示的销售机构信息表。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 (二) 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666 号 H 区 (东座) 6 楼 H686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樱花路 868 号建工大唐国际广场 A 座 7 楼

法定代表人: 李文

电话: (021) 28932888

传真: (021) 28932876

联系人: 韩从慧

## (三) 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7 号财富中心写字楼 A 座 4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40层

负责人: 王玲

电话: 021-24126372

传真: 021-24126350

经办律师: 张明远、傅轶

联系人: 姚磊、周怡

#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 100738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电话: 010-58153000

传真: 010-85188298

业务联系人: 徐艳

经办会计师: 徐艳、许培菁

#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 汇添富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

A 类份额基金代码: 000221

C 类份额基金代码: 000222

#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追求本金安全的基础上,本基金力争创造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稳健收益。

#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公司债、企业债、地方政府债、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私募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及协议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品种。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上买入股票和权证,也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因持有可转换债券转股所得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应当在其可上市交易后的10个交易日内卖出。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在每个受限开放期的前10个工作日和后10个工作日、自由开放期的前3个月和后3个月以及开放期期间不受前述投资组合比例的限制。本基金在封闭期内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受限制,但在开放期持有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所指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 (一)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密切关注债券市场的运行状况与风险收益特征,分析宏观经济运行 状况和金融市场运行趋势,自上而下决定类属资产配置及组合久期,并依据内部 信用评级系统,深入挖掘价值被低估的标的券种。本基金采取的投资策略主要包 括类属资产配置策略、利率策略、信用策略、可转债投资策略等。在谨慎投资的 基础上,力争实现组合的稳健增值。

#### 1、类属资产配置策略

不同类属的券种,由于受到不同的因素影响,在收益率变化及利差变化上表现出明显不同的差异。本基金将分析各券种的利差变化趋势,综合分析收益率水平、利息支付方式、市场偏好及流动性等因素,合理配置并动态调整不同类属债券的投资比例。

# 2、普通债券投资策略

#### (1) 利率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全面研究和分析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和金融市场资金供求状况 变化趋势及结构,结合对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取向的研判,从而 预测出金融市场利率水平变动趋势。在此基础上,结合期限利差与凸度综合分析, 制定出具体的利率策略。

具体而言,本基金将首先采用"自上而下"的研究方法,综合研究主要经济变量指标,分析宏观经济情况,建立经济前景的场景模拟,进而预测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取向。同时,本基金还将分析金融市场资金供求状况变化趋势与结构,对影响资金面的因素进行详细分析与预判,建立资金面的场景模拟。

在此基础上,本基金将结合历史与经验数据,区分当前利率债收益率曲线的期限利差、曲率与券间利差所面临的历史分位,判断收益率曲线参数变动的程度与概率,即对收益率曲线平移的方向,陡峭化的程度与凸度变动的趋势进行敏感性分析,以此为依据动态调整投资组合。如预期收益率曲线出现正向平移的概率较大时,即市场利率将上升,本基金将降低组合久期以规避损失;如出现负向平移的概率较大时,则提高组合久期;如收益率曲线过于陡峭时,则采用骑乘策略获取超额收益。本基金还将在对收益率曲线凸度判断的基础上,利用蝶形策略获取超额收益。

#### (2) 信用策略

本基金依靠内部信用评级系统跟踪研究发债主体的经营状况、财务指标等情况,对其信用风险进行评估,以此作为个券选择的基本依据。为了准确评估发债主体的信用风险,我们设计了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内部信用评级体系。内部信用评级体系遵循从"行业风险"一"公司风险"(公司背景十公司行业地位十企业盈利模式十公司治理结构和信息披露状况十企业财务状况)一"外部支持"(外部流动性支持能力+债券担保增信)一"得到评分"的评级过程。其中,定量分析主要是指对企业财务数据的定量分析,定量分析主要包括四个方面:盈利能力分析、偿债能力分析、现金流获取能力分析、营运能力分析。定性分析包括所有非定量信息的分析和研究,它是对定量分析的重要补充,能够有效提高定量分析的准确性。

本基金内部的信用评级体系定位为即期评级,侧重于评级的准确性,从而为

信用产品的实时交易提供参考。本基金会对宏观、行业、公司自身信用状况的变化和趋势进行跟踪,并快速做出反应,以便及时有效地抓住信用利差变化带来的市场交易机会。

#### (3) 个券选择策略

本基金建立了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两方面的研究流程,自上而下的研究包含 宏观基本面分析、资金技术面分析,自下而上的研究包含信用利差分析、债券信 用风险评估、信用债估值模型和交易策略分析,由此形成宏观和微观层面相配套 的研究决策体系,最后形成具体的投资策略。

#### 3、可转债投资策略

基于行业分析、企业基本面分析和可转换债券估值模型分析,并结合市场环境情况等,本基金在一、二级市场投资可转换债券,以达到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实现基金资产稳健增值的目的。

#### 1) 行业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宏观经济走势、经济周期,以及阶段性市场投资主题的变化,综合考虑宏观调控目标、产业结构调整等因素,精选成长前景明确或受益政策扶持的行业内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债券进行投资布局。另外,由于宏观经济所处的时期和市场发展的阶段不同,不同行业的可转换债券也将表现出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在经济复苏的初期,持有资源类行业的可转换债券将获得良好的投资收益;而在经济衰退时期,持有防御类非周期行业的可转换债券,将获得更加稳定的收益。

#### 2) 个券选择策略

本基金将运用企业基本面分析和理论价值分析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上,精选具有投资价值的可转换债券券,力争实现较高的投资收益。

#### 3) 条款博弈策略

本基金将深入分析公司基本面,包括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预测其未来发展 战略和融资需求,结合流动性、到期收益率、纯债溢价率等因素,充分发掘这些 条款给可转换债券带来的投资机会。

# 4) 转股策略

在转股期内, 当本基金所持有可转换债券市场交易价格显著低于转股平价

时,即转股溢价率明显为负时,本基金将通过转股并在其上市交易后 10 个工作日内卖出股票以实现收益。

#### 4、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信用风险的基础上,通过严密的投资决策流程、投资授权审批机制、集中交易制度等保障审慎投资于私募债券,并通过组合管理、分散化投资、合理谨慎地评估、预测和控制相关风险,实现投资收益的最大化。

本基金依靠内部信用评级系统持续跟踪研究发债主体的经营状况、财务指标等情况,对其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并作出及时反应。内部信用评级以深入的企业基本面分析为基础,结合定性和定量方法,注重对企业未来偿债能力的分析评估,对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进行分类,以便准确地评估私募债券的信用风险程度,并及时跟踪其信用风险的变化。

对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以持有到期为主,所投资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剩余期限不超过每一封闭期的剩余封闭运作期。在综合考虑债券信用资质、债券收益率和期限的前提下,重点选择资质较好、收益率较好、期限 匹配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进行投资。

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审慎原则,制定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风险控制制度和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处置预案,并经董事会批准,以防范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各种风险。

#### (二) 投资决策依据和投资程序

- 1、投资决策依据
- (1)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 (2) 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及对中国债券市场的影响;
- (3) 国家货币政策及债券市场政策:
- (4) 商业银行的信贷扩张;
- (5) 债券市场的基本情况。
- 2、投资决策程序
- (1) 宏观分析师根据宏观经济形势、物价形势、货币政策等判断市场利率的走向,提交策略报告。
  - (2)债券策略分析师提交关于债券市场基本面、债券市场供求、收益率曲

线预测的分析报告。

- (3)信用分析师负责信用风险的评估、信用利差的分析及信用评级的调整。
- (4) 数量分析师对衍生产品和创新产品进行分析。
- (5) 在分析研究报告的基础上,基金经理提出月度投资计划并提交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
  - (6) 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基金经理提交的投资计划。
- (7) 如审议通过,基金经理在考虑资产配置的情况下,挑选合适的债券品种,灵活采取各种策略,构建投资组合。
  - (8) 集中交易室执行交易指令。

# (三)投资限制

1、组合限制

基金的投资组合应遵循以下限制:

- (1) 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在每个受限开放期的前 10个工作日和后 10个工作日、自由开放期的前 3个月和后 3个月以及开放期期间不受前述投资组合比例的限制;
- (2) 本基金在封闭期内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受限制,但在开放期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本基金所指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 (3)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 10%;
  - (4) 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
- (5)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的同一权证,不得超过该权证的 10%:
- (6) 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 (7) 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 (8) 本基金持有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

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10%:

- (9)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 10%;
- (10)本基金应投资于信用级别评级为 BBB 以上(含 BBB)的资产支持证券。 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期间,如果其信用等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应在评 级报告发布之日起 3 个月内予以全部卖出;
- (11)本基金持有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其市值不得超过本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剩余期限不得超过每一封闭期的剩余封闭运作期;
- (12)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40%;
- (13)在开放期内,本基金主动投资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的15%;因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上述投资比例限制的,基金管理人不得主动新增流动性受限资产的投资:
- (14)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开放式基金(包括开放式基金以及处于开放期的定期开放基金,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特殊投资组合除外)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15%;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30%;
- (15)本基金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方开展逆回购交易的,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应当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 (16) 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限制。除上述第(2)、(10)、(13)、(15) 项外,因证券市场波动、证券发行人合并、基金规模变动、股权分置改革中支付对价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上述规定投资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

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的监督与检查自本基金合同生 效之日起开始。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限制,如适用于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 当程序后,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

#### 2、禁止行为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财产不得用于下列投资或者活动:

- (1) 承销证券;
- (2) 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
- (3) 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 (4) 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是国务院另有规定的除外;
- (5) 向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或者买卖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 人发行的股票或者债券:
- (6) 买卖与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控股关系的股东或者与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
  - (7) 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 (8) 依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由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活动。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限制,如适用于本基金,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

####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银行一年期定期存款税后利率+1.2%

本基金选择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作为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如下:

本基金以努力追求绝对收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资产的中长期稳定增值 为目标。以银行一年期定期存款税后利率+1.2%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能 比较贴切体现和衡量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以及投资业绩。

如果今后市场中出现更具有代表性的业绩比较基准,或者更科学的业绩比较 基准,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作相应调整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者 合法权益的原则,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变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报 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预期风险、较低预期收益的 品种,其预期风险及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 基金。

#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03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 1 投资组合报告

# 1.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並似十四, 人口中口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_	_
	其中:股票	_	_
2	基金投资	_	_
3	固定收益投资	353, 861, 116. 10	93. 44
	其中:债券	348, 207, 116. 10	91. 94
	资产支持证券	5, 654, 000. 00	1. 49
4	贵金属投资	_	_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_	_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_	_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	_	
	资产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 646, 578. 48	3. 60
8	其他各项资产	11, 207, 143. 22	2. 96
9	合计	378, 714, 837. 80	100.00

# 1.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1.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1.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 1.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1.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1.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买入股票。

# 1.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卖出股票。

# 1.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注:本项"买入股票成本"和"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1.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ì	_
2	央行票据	-	_
3	金融债券		_
	其中: 政策性金融债	ì	_
4	企业债券	282, 535, 816. 10	89. 5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0, 028, 000. 00	6. 35
6	中期票据	27, 354, 300. 00	8. 67
7	可转债 (可交换债)	18, 289, 000. 00	5. 80
8	同业存单		_

9	其他	_	-
10	合计	348, 207, 116. 10	110. 35

# 1.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112730	18 粤科 02	200,000	20, 706, 000. 00	6.56
2	143891	18 疏浚 01	200,000	20, 406, 000. 00	6.47
3	143633	18 粤财 01	200,000	20, 380, 000. 00	6.46
4	136249	16 海怡 01	200,000	20, 322, 000. 00	6.44
5	143549	18 珠实 01	200,000	20, 256, 000. 00	6.42

# 1.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 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1	1789345	17 建元 9A1	200,000	5, 654, 000. 00	1.79

# **1.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1.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1.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 1.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 或在报告编制目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目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 1.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 1.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1, 109. 1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 016, 337. 96
3	应收股利	_
4	应收利息	7, 169, 696. 12
5	应收申购款	_
6	其他应收款	_
7	待摊费用	_
8	其他	_
9	合计	11, 207, 143. 22

# 1.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28061	启明转债	6, 537, 500. 00	2.07
2	113019	玲珑转债	2, 581, 200. 00	0.82
3	110048	福能转债	2, 424, 800. 00	0.77

# 1.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 十二、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 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 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 书。

(一)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 A类基金份额

	净值增	净值增长	业绩比较基	业绩比较基		
阶段	伊旭垣 长 <u>家(1)</u>	率标准差	准收益率	准收益率标	(1) $-(3)$	(2)— $(4)$
	八半(1)	(2)	(3)	准差(4)		

2013年9月6日(基 金合同生效日)至		0.06%	1.36%	0.01%	0.04%	0.05%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1月1日至	7.59%	0.11%	4.17%	0.01%	3.42%	0.10%
2014年12月31日	7.39%	0.11%	4.1/%	0.01%	3.42%	0.10%
2015年1月1日至	0.520/	0.120/	2 220/	0.01%	6.21%	0.110/
2015年12月31日	9.53%	0.12%	3.32%	0.01%	0.21%	0.11%
2016年1月1日至	3.77%	0.070/	2.70%	0.01%	1.07%	0.06%
2016年12月31日	3.77%	0.07%	2.70%	0.01%	1.07%	0.00%
2017年1月1日至	0.78%	0.06%	2.70%	0.01%	-1.92%	0.05%
2017年12月31日	0.78%	0.06%	2.7070	0.0170	-1.9270	0.0570
2018年1月1日至	0.17%	0.20%	2.70%	0.01%	-2.53%	0.19%
2018年12月31日	0.1770	0.20%	2.70%	0.01%	-2.3370	0.1970
2019年1月1日至	7.74%	0.09%	2.70%	0.01%	5.04%	0.08%
2019年12月31日	7.7470	0.0970	2.70%	0.01%	3.04%	0.0670
2013年9月6日(基						
金合同生效日)至	34.86%	0.12%	19.64%	0.01%	15.22%	0.11%
2019年12月31日						

# C类基金份额

	净值增	净值增长	业绩比较	业绩比较基		
阶段	长率	率标准差	基准收益	准收益率标	(1)— $(3)$	(2)— $(4)$
	(1)	(2)	率 (3)	准差(4)		
2013年9月6日(基						
金合同生效日)至	1.30%	0.06%	1.36%	0.01%	-0.06%	0.05%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1月1日至	7.21%	0.11%	4.17%	0.01%	3.04%	0.10%
2014年12月31日	7.21%	0.11%	4.1 / %	0.01%	3.04%	0.10%
2015年1月1日至	9.02%	0.12%	3.32%	0.01%	5.70%	0.11%
2015年12月31日	9.02%	0.1270	3.3270	0.01%	3.70%	0.1170
2016年1月1日至	3.46%	0.07%	2.70%	0.01%	0.76%	0.06%
2016年12月31日	3.40%	0.0770	2.7070	0.0170	0.7070	0.0070
2017年1月1日至	0.21%	0.06%	2.70%	0.01%	-2.49%	0.05%
2017年12月31日	0.2170	0.00%	2.70%	0.01%	-2. <del>4</del> 970	0.03%
2018年1月1日至	-0.17%	0.20%	2.70%	0.01%	-2.87%	0.19%
2018年12月31日	-0.1770	0.2070	2.7070	0.0170	-2.6770	0.1970
2019年1月1日至	7.31%	0.09%	2.70%	0.01%	4.61%	0.08%
2019年12月31日	7.3170	0.09%	2.70%	0.01%	4.0170	0.06%
2013年9月6日(基						
金合同生效日)至	31.52%	0.12%	19.64%	0.01%	11.88%	0.11%
2019年12月31日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图

# A类基金份额



# C类基金份额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 (一) 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从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 费用。

####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7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 H=E×0.70% ÷当年天数
-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基金管理人的授权委托书,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 H=E×0.20% ÷当年天数
-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基金管理人的授权委托书,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40%。

本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40%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E×0.40% ÷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基金管理人的授权委托书,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划出,分别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销售服务费主要用于本基金持续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等各项费用。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4-9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 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 (一)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更新《招募说明书》前言、释义、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基金的收益与分配、基金的会计与审计、基金的信息披露、法律文件摘要等章节内容。
- (二) 针对"基金管理人"章节: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相关信息。

- (三) 针对"基金托管人"章节: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相关信息。
- (四) 针对"基金的投资"章节:更新了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 (五) 针对"基金的业绩"章节:更新了基金的业绩。
- (六) 针对"其他应披露事项"章节: 更新了本基金的相关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4日